

# 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乐清市财政局 文件

乐经信〔2020〕88号

## 关于下达树创工业设计研究院（乐清）有限公司新认定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奖励资金及乐清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工业设计基地租金补助的通知

各相关企业：

根据省经信厅《关于公布首批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研究院名单的通知》（浙经信服务〔2019〕187号）和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0〕137号）等文件要求，对乐清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下达工业设计基地租金补助181.872万元（2018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共3年的租金）；参照《乐清市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项激励资金2019年激励政策》相关规定，对树创工业设计研究院（乐清）有限公司2019年度新认定的首批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下达奖励资金30万元。

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乐清市财政局

2020年11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